

证券代码：430372

证券简称：泰达新材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的借款，用于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饱和聚酯树脂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 1 年，免收借款利息，具体可结合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借款额度范围内分批借款、还款。其他股东柯小华按所享有的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提供同等比例借款 1500 万元且免收借款利息。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借款方的基本情况

(1) 名称：铜陵黄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皖江大道北段

(3)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4) 经营范围：精细化工技术和产品研发，聚酯树脂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币种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00	人民币	70
柯小华	1500	人民币	30

四、本次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短期拆借，用于控股子公司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